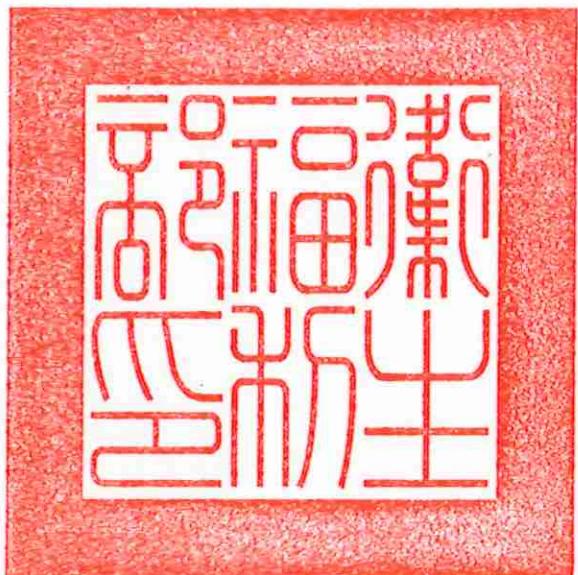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900821號  
附件：檢驗方法1份



主旨：修正「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—酸性白土(活性白土)」，  
名稱並修正為「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—酸性白土」，並  
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三十八條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—酸性白土(活性白土)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—酸性白土」

部長 薛錦元